

中 国 共 产 党
河北省沧州市组织史资料
1987～1993

中共沧州市委组织部

河 北 人 民 出 版 社

**中国共产党
河北省沧州市组织史资料**

(1987~1993)

中共沧州市委组织部

河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石家庄市城乡街44号)

沧州晚报社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16 21 25印张 482 000字 1997年7月第1版

1997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1200

ISBN7-202-02106-4/K

编辑说明

1.《中国共产党河北省沧州市组织史资料》(1987~1993)是“1926~1987年本”的续编。续编时限为1987年11月中共十三大闭幕至1993年6月沧州地市合并。续编资料是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的要求和中共河北省委组织部的部署,由中共沧州市委组织部编纂。续编资料由《中国共产党河北省沧州市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沧州市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沧州市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沧州市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沧州市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沧州市部分企事业单位组织史资料》六部分组成,合订一册。

2.本书六个系统均设“综述”。党委系统综述着重反映市委贯彻“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致力于经济建设,以及加强党的组织、思想、作风建设,服务于经济建设的情况,市委全会作为资料性内容写入领导机构的叙述之中;政权系统综述主要反映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加强政权建设,抓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各项事业的情况,审判机关、法律监督机关加强法制建设,维护社会治安的情况;其他系统综述则注重体现各自组织特点,加强自身建设,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情况。为了反映市辖区、县的工作状况,在党委、政权和地方军事系统第二章每个区县之首,分别有一段叙述该地方组织工作情况或主要工作特点的文字。

3.收录级限。续编资料比首编资料“下延一级”的征编范围有所扩大。各系统均收录至工作部门内部职能科室及其正职人名录。党委系统增收党组成员、党委委员、基层纪检委、派驻纪检组正副职,厂矿、院校、医院党的基层组织正副职;政权系统、统一战线系统增收市人民代表大会、市政协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及其之后历次会议内容;群众团体系统增收残疾人联合会及各群团组织常务委员,市直部门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正职,厂矿企业工会正职;部分企事业单位是本次续编的增设内容,收录市属及驻沧州的省属部属厂矿、院校、医疗卫生机构正副职及企业总工程师、总经济师、总会计师。

4.本书采用“分组织层次、按届、以组织机构立条目、纵横结合”的编纂体例。各系统均以本级组织、下级组织分设两章。部分企事业单位以企业、事业分别设章。章下立目,以一、(一)、1、(1)、①的序号编排有关内容;凡选举产生的组织都按届次收编,1987年11月至本组织届满的成员,按先选举产生后增补成员的顺序统排,换届后的组织,增补成员单列。其工作机构不随届次,集中编排;每个标题下都有组织网络的表述,每个组织机构都立条目,有相应的文字叙述,记述组织沿革、工作职责、编制等情况。

5.本书按组织系统收编组织机构,各组织依照其性质及隶属分别编入各系统。市直部门机关党委编入“市直基层组织”,党委办公室随之编列;基层纪律检查委员会和派驻纪检组列入“纪律检查机关”名下;工会、共青团、妇委会分别编排在各自上级组织之后;人民武装部按《城市民兵工作条例》由驻地区人武部任免、领导,故收入所在区组织史资料地方军事系统,本书不再收编。

6. 组织机构编排顺序。市委、人大、政府、政协组织均先排领导机构,后排工作机构;警备区、法院、检察院及群团组织则在领导机构后依次收编所属职能部门;市委工作机构按常设机构、派出机构、直属事业单位的顺序收编;市政府工作部门按常设部门、直属企业管理部门、直属事业单位、双重领导部门、开发区的顺序编排;群团组织按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文联、侨联、工商联、残联的顺序排列;市辖区县,先排区,后排县。

7. 领导人排列顺序以正职、副职、常委、委员为序;凡在本书时限内召开代表大会的,则依委员、常委、正职、副职的顺序收编;会后增补的,正职、副职、常委依任职时间先后为序;人大、政协秘书长由选举产生,编入领导机构,副秘书长排在办事(工作)机构之首,市委、政府正副秘书长均在工作机构(部门)之首编排;兼职、代理、挂职、非妇女组织的女性、少数民族的族别均在人名录后注明;在同一职务两次任职的,用“;”隔开,任免职均以经法律程序批准的时间为准。

8. 本书采用文字叙述、人名录和附表相结合的表述方法。附表在各系统之后,表目录单独编列。

总 目 录

编辑说明	(1)
中国共产党河北省沧州市组织史资料	(1)
河北省沧州市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109)
河北省沧州市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229)
河北省沧州市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243)
河北省沧州市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267)
河北省沧州市部分企事业单位组织史资料	(309)
后 记	(331)

中 国 共 产 党
河 北 省 沧 州 市 组 织 史 资 料

1987.11~1993.6

目 录

综 述.....	(5)	(三)派出机构	(50)
第一章 市级地方组织及市直基层		(四)基层纪委	(50)
组织	(25)	1 市直部门纪委	(50)
一 领导机关	(25)	2 企业纪委	(51)
(一)代表大会	(25)	3 其他单位纪委	(53)
(二)市委员会	(26)	(五)市警备区纪委	(53)
1 领导机构	(26)	(六)纪律检查组	(53)
(1) 中共沧州市第三届委员会		三 党组党委	(56)
(1987.11~1990.5).....	(26)	(一)政权系统党组(党委)	(56)
(2) 中共沧州市第四届委员会		1 中共沧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1990.5~1993.6)	(28)	委员会党组	
2 工作机构	(29)	(1987.11~1993.6)	(57)
(1) 常设机构	(29)	2 市人民政府及其工作部门	
市委办(30)组织部(32)		党组(党委)	(57)
宣传部(33)统战部(35)		3 中共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政法委(36)农村部(37)		党组(1987.11~1993.6)	
政研室(38)台 办(39)			(70)
廉政办(39)老干部局(39)		4 中共沧州市人民检察院党	
市直党委(40)		组(1987.11~1993.6)	(70)
(2) 派出机构	(40)	(二)地方军事系统党委	(70)
市直机关工委(40)		(三)中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	
企业工委(41)		会议沧州市委员会党组	
开发区工委(42)		(1987.11~1993.6).....	(71)
(3) 直属事业单位	(42)	(四)群众团体系统党组	(71)
党史办(42)讲师团(43)		四 市直基层党组织	(72)
党校(43)报社(44)		(一)机关	(73)
二 纪律检查机关	(46)	(二)企业	(77)
(一)领导机构	(46)	1 市属企业	(77)
1 中共沧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 省属企业	(80)
(1987.11~1990.5).....	(46)	3 部属企业	(80)
2 中共沧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三)事业	(81)
(1990.5~1993.6)	(47)	1 院校	(81)
(二)工作机构	(48)	(1) 市属院校	(81)

(2) 省属院校	(83)
2 医疗卫生机构	(83)
3 新华书店	(84)
(四)其他	(84)
第二章 县级地方组织	(85)
一 市辖区	(85)
(一)新华区	(85)
1 区委领导机构	(86)
2 区纪委领导机构	(87)
3 党组党委	(88)
(二)运河区	(89)
1 区委领导机构	(89)
2 区纪委领导机构	(91)
3 党组党委	(91)
(三)郊区	(92)
1 区委领导机构	(93)
2 区纪委领导机构	(94)
3 党组党委	(95)
二 市辖县	(95)
(一)沧县	(96)
1 县委领导机构	(96)
2 县纪委领导机构	(98)

3 党组党委	(99)
(二)青县	(100)
1 县委领导机构	(101)
2 县纪委领导机构	(102)
3 党组党委	(103)

附表

1 中共沧州市委所属区县 组织序列表 (1987.11~1993.6)	(104)
2 中共沧州市委工作机构 设置表 (1987.11~1993.6)	(105)
3 沧州市中共组织基本情 况统计表 (1988~1992)	(106)
4 沧州市中共党员基本情 况统计表(1988~1992) ...	(107)
5 沧州市国家行政干部基 本情况统计表 (1988~1992)	(108)

综 述

1987年11月至1993年6月,中共沧州市委为第三届和第四届委员会。沧州市委下属3个区委(新华、运河、郊区)、2个县委(沧县、青县)。

—

中共沧州市委认真贯彻中共十三大确立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加强对经济工作的领导,积极推进改革开放,促进两个文明建设不断健康发展。

党的十三大提出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并且规定了经济建设和其他各项改革的基本方针。沧州市委坚定不移地贯彻党的基本路线,牢牢把握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精心部署,狠抓落实。除了提出全市经济建设以提高效益为中心,促进生产力的发展,保证经济稳定、协调增长的要求和目标外,着力加强对经济发展战略的研究,市委组建了经济发展战略研究小组,研究经济发展战略,制定全市的发展规划。规划以沿海开放带为基点,以城乡一体化发展为总布局,通盘考虑全市经济发展问题。1988年3月,国务院批准沧州市为沿海开放城市。市委以此为契机,及时提出了“开放兴沧”战略。经过半年多调查研究,各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分题承办,协同动作,形成《沧州市1988—2000年经济发展战略纲要》。在充分讨论、反复论证的基础上,于1989年1月市委常委扩大会议通过。战略纲要分析了沧州市情特点:优越的地理位置、便利的交通运输、丰富的物产资源、一定的工业基础和潜力较大的农业以及资源支配率和转换率低、经济技术实力弱,专门人才、名优拳头产品少、投资环境差的问题。指出,这些问题的存在决定了沧州市的经济发展将面临变穷为富、变弱为强的艰巨任务。战略纲要的指导思想和战略目标是:“坚持全方位开放,以改革总揽全局,以技术进步、人才开发和改善水电条件为保证,重点发展化工、轻工、纺织业,积极发展机电、医药、食品、建材等业;大力发展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第三产业,强化城市综合功能,积极参与京津地区的经济分工和协作。加速向外向型经济转变。逐步把沧州建设成冀、晋、陕、内蒙古部分区域和鲁北最便捷的出海口,使沧州市成为城乡融合、商贾云集、文明富庶的沿海开放城市”。这是一个靠开放求发展的战略,亦称“开放兴沧”战略。围绕战略重点,采取七项战略对策:一、坚持全方位开放,加强对内对外经济技术交流。面对国际上产业结构调整 and 内陆地区希望在沧州设窗口的机遇,确立“立足国内、面向国外、以内促外、以外带内”的方针,在积极发展对外经济技术交流的同时,大力发展国内跨地区、跨部门、跨所有制的横向经济联合与协作,使全市经济从内向型转到内向与外向型相结合,并逐步走上外向型经济为主的轨道。充分利用对外开放的有利条件,多方位开拓外贸市场;在东南沿海开放区和经济特区建立窗口,发展对外联系;提高传统产品出口创汇能力,搞好技术引进和外资利用。利用近靠京津、交通便利的条件和开放城市的特殊政策,全方位发展横向经济联合和技术协作,“南联北交”,增进与环渤海经济

区、北部边境城市以及东南沿海城市和地区的交流,以资源开发、技术转让和扩散为重点,推动城乡之间经济技术联合与协作。二、努力开发人才,推动技术进步。在政策和制度上,创造一个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社会环境,把现有的科技力量引入发展经济的主战场。多方创造条件,吸引外地人才,并注意引进国外智力。同时抓好中等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和各类专业培训,抓好基础教育,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高全民文化素质。三、不断改善投资环境,促进“外引内联”的发展。在改善“硬环境”方面,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除了重点发展交通运输、邮电通信外,着力加快电力建设,缓解供水矛盾,增强城市排水及污水、垃圾处理能力,抓好城市卫生和绿化。在改善“软环境”方面,努力提高办事效率,加强社会主义法制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综合治理社会秩序,为对外开放创造一个安定团结、风气良好的社会环境,逐步实现“四有公民”、廉洁政府、文明城市的基本目标。四、立足老企业改造,上项目,扩大出口。老企业改造以扩大出口创汇、引进创新、提高质量、降低消耗、赶超国内外先进水平为目标,采用国内外新技术武装改造落后的工艺和设备,强化科学管理,不断提高企业等级。新建项目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坚持“立足本地优势,扬长避短,面向国际市场,增加创汇”的原则,做好新项目的立项、考察、论证等工作。五、开辟融资渠道,多方筹措资金,积极开展储蓄,增加储蓄存款,挖掘社会闲散资金,发展保险事业,有计划地发行债券、股票,开展拆借和贴现业务,充分利用国内外资金,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运用效益。六、完善市管县体制,实现城乡一体化。把城乡工作放在一盘棋上统筹兼顾,全面安排,充分利用城乡两个优势,疏理城乡商品流通渠道,搞好小城镇的规划建设,建立起城乡一体的工农业经济网络、商品流通网络、交通运输网络、科学技术网络、金融网络、经济信息网络,把城乡联在一起,结成一片,使城乡经济逐步走上互相支持、互相促进、日趋融合、共同繁荣的道路。七、以改革总揽全局,加快对外开放和经济发展步伐。深化企业改革,贯彻“工业企业法”和“三个条例”,完善多种形式的承包经营责任制和厂长负责制;改革外贸体制,从“资源型”向“经营型”转变,从单纯“二传手”向“主攻手”转变;认真研究落实中央各项改革措施和产业政策,推进产业和产品结构合理化,建立宏观调控机制,保持宏观经济协调运行,建立起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新秩序。按照这一《纲要》要求,市人民政府起草修改《沧州市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提交市人民代表大会通过。根据中央和省关于沿海开放城市的有关政策和规定,组织制定了在计划审批、减免税收、土地征用、银行贷款和人才技术引进等方面 105 条具体优惠政策和措施,努力改造投资环境,有计划地引进和培训人才,设立了对外开放的专门机构,加强与沿海开放地区的交流与协作,建立对外开放窗口和经济腹地的横向联合,在通信、供电、供水和城市基础设施方面有了较大改观,初步奠定发展外向型经济的基础。

中共十三届三中全会总结了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经济建设的经验,提出了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全面深化改革的指导方针和任务。根据省委三届六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市委召开三届七次全委(扩大)会议,明确地认为,中央关于治理整顿的方针是一个有压有保、有收有放、促进生产力发展的积极的方针,是坚持改革开放总方向前提下的治理整顿,其目的是为深化改革扫除障碍。根据省委提出的“秦——唐——沧开放区的建设应当比全省其他地方快一些、好一些,开放区要真正起到对外开放的窗口、桥梁和带头作用”的指示精神,市委决定在治理整顿中,继续坚定不移地抓好对外开放的起步工作,把

治理整顿与实施“开放兴沧”战略有机地结合起来。一方面,在治理整顿中要严格控制投资规模,认真清理在建项目,该压的坚决压下来,集中力量保证重点。同时,搞好产业、产品结构的调整,使经济发展进一步趋向合理。另一方面,对已签约的“三资”项目要信守合同,抓紧抓好,力争早投产、早见效。通过多种渠道和途径更多地引进外资和先进技术,积极开发有利于本市外向型经济发展的新项目。对必需的城市基础设施,有计划地搞一个、成一个、见效一个,努力使全市经济和对外开放工作在治理整顿期间有较大的进步。1989年春夏之交的政治风波波及沧州,稳定局势成为全党工作的大局。市委除采取有力措施做好稳定局势的工作外,认为经济的发展是稳定局势的基础,制发了《1989年对外开放的实施方案》和《1989年经济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重申“开放兴沧”的战略不变,要求各有关部门和企业干部职工坚定信心,做好外方人员的工作,加快“三资”企业、“三来一补”企业的立项、签约和投产工作。当年,全市新建“三资”企业和“三来一补”企业10个,总投资1612.1万美元,其中利用外资843.7万美元。原有利用外资项目先后有7个投产,总投资2747.9万元,年增加产值9578万元,利税1609万元,创汇719万美元。继续完善承包责任制为主要内容的企业内部配套改革,组织力量对全市承包企业进行检查审计,针对存在的问题,确定了克服短期行为、强化企业基础管理和靠内涵扩大再生产的方针。对6个利税千万元、3个五百万元和17个产值千万元的大户实行倾斜政策,从资金投放、原材料供应、能源分配等方面给予重点保证,使其发挥更好的效益。1989年下半年,经济形势日益严峻,企业资金短缺,原材料紧张,市场疲软,经济效益下滑。市委四次召开常委会研究经济工作,用中央十三届五中全会、省委三届八次全会精神统一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的思想。强调市场疲软思想不能疲软,经济滑坡思想不能滑坡,振作精神,增强摆脱困境、战胜困难的信心和勇气,动员全社会的力量关心支持企业,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市委主要领导深入到20多家企业调查研究,商讨对策。从市直机关抽调120多名干部进驻骨干企业和危困企业帮助工作,重点抓好企业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解决能源、原材料、资金及销售中的困难,帮助停产、限产企业妥善安排职工的生活、学习、培训和再就业问题,稳定职工情绪,促进生产发展。针对部分干部群众担心政策会变的疑虑,市委明确宣布,对中央、省委和本市制定的有关经济政策、规定,除因情况发生变化上级明令不再执行的外,都要继续执行,任何部门不得擅自改变,并责成有关部门进行监督检查。按照《企业法》的要求,支持厂长独立自主地行使经营决策权,采取有力措施确立党组织在企业中的政治核心地位,理顺了企业经营者与党组织的关系。在廉政建设中,注意划清企业发展生产所从事必要应酬与铺张浪费、行贿受贿的界限,支持企业正常的经济交往,消除干部群众的顾虑,保证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在农村,继续完善家庭联产承包合同,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村以家庭经营为主的各类承包合同合格率达98.7%,承包30亩地以上的农户达800多家,共承包土地3万多亩,各级各类社会化服务组织达10393个,部分生产项目达到产前、产中、产后全程系列化服务。市委召开农村工作会议,研究制定《关于加强农业的决定》,提出促进农业生产,保证粮棉跨上新台阶的10条措施。

“七五”计划完成后,沧州市委按照中共十三届七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的建议》和《中共河北省委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要点的建议》精神,认真总结“七五”经验教训,客观分析制约

全市经济发展的“工业经济实力薄弱,农业基础脆弱,可供支配的能源、原材料少,技术管理人才少,城市基础设施条件差”的“两弱两少一差”的现状及邻近京津和渤海、交通便利、对外开放等优势条件,明确了“高起点、高效益、打基础、增后劲、加快发展”的经济工作指导思想,制定了《关于沧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的基本思路和要求》。其总体设想是: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开放兴沧”战略,坚持从本市实际出发,继续深化改革和扩大对外开放;推进技术管理进步,提高经济效益;上好项目,优化结构,增强发展后劲;加强农业基础地位;完善城市综合功能;把国民经济的整体素质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促使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地发展。到本世纪末,实现国民生产总值翻两番多,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使沧州市真正成为经济发达、商贾云集、文明富庶的沿海开放城市。十年规划要求国民生产总值、工农业总产值、国民收入、财政收入等主要经济指标年平均递增速度达到或超过8%,人均占有粮食800斤,人均国民生产总值990美元,称为“8899”目标。在对经济工作的指导上,市委坚持“一要积极调整,二要加压鼓劲”的方针,面对城市规模小、中小企业和集体企业多,在国家调整政策搞好大中型企业的形势下,全市多数企业面临危机的现实,把搞活地方骨干企业的重点放在调整产品结构和提高效益上,增加技改和新上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增强企业发展后劲。在项目选择上,避开与大企业争原料、争市场的项目,发挥中小企业“船小调头快”的优势,坚持优先发展高起点、高科技含量的项目和产品,优先发展利用本地资源或初级产品的深加工项目,优先发展与本地主导行业、名优特新产品相配套项目的“三优先”对策,新上了一批生物工程、超导材料、新型建材项目,开发了一批拳头产品和适销对路产品,使企业产品结构趋于合理。大中型企业虽然所占比例较小,但由于地位重要,直接影响市财政收入和经济的发展。针对大中型企业在生产经营中存在的产品积压,流通不畅,部分企业原材料不足,资金短缺,效益下滑,发展后劲相对不足,企业自我积累、自我改造、自我发展能力减弱等问题,市委要求,进一步深入贯彻《企业法》和《承包条例》及有关搞活大中型企业的有关政策,下放给企业的权力,没落实的要落实,收回来的要采取措施还权于企业,使企业真正做到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落实厂长(经理)负责制,重点解决相应的人事权、收益分配权和经营决策权,从制度、体制上理顺党政工三者的关系。同时要求国营大中型企业进一步增强市场观念,充分发挥自己的优势,逐步建立改进落后工艺和陈旧设备装备的机制,提高现有产品质量,创造名优特新拳头产品的机制,激励技术进步的内在机制,采用先进的科学的现代管理方法的激励机制和产品销售激励机制。强调严肃认真清理“三乱”,为企业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为把企业推向市场,促进企业转换机制,市委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于1991年下半年果断作出了“断后路、开前路”的决策,断了企业“效益下滑,奖金照增;虚盈实亏,利益照拿;干部搞垮企业,异地为官;企业经营亏损,财政退库,税收减免;职工干好干坏,工资奖金照发”等五个方面的后路。加上强有力的思想政治工作,使经营者和生产者普遍有了压力,不少企业有了转机。沧州市委把大上乡镇企业作为推动经济发展的战略措施,一手抓发展,一手抓提高。成立了市委副书记、市长为组长,几套班子成员参加的乡镇企业领导小组,制定了《关于乡镇发展乡镇企业升级的暂行规定》和《关于乡镇企业、农民企业家奖励办法》,实行领导干部分包责任制,全市乡村增加集体企业240个,总投资8000多万元。

1992年春,邓小平南方谈话发表,市委以邓小平南方重要谈话精神统一党员干部的思想认识,进一步解放思想,树立忧患意识,增强改革开放的使命感和紧迫感,破除狭隘的思维定式,决心进一步加快改革开放,促进经济发展。要求凡是符合有利于生产力发展、有利于增强国家的综合国力、有利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事就大胆地试、大胆地闯、大胆地干,加大改革开放的力度,促进全市经济更快更好地上一个新台阶。以“解放思想,开放兴沧,大胆试验,务实求效,开拓国内外两大市场,加大两转力度,增强综合经济实力,超常规、跳跃式发展”作为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的基本指导思想,实现经济的全面振兴。原定十年规划目标力争提前2至3年实现,经济发展速度达到两位数以上,“八五”期间,国民生产总值递增率由7.7%提高到9.3%,工农业总产值年递增率由8.6%提高到10.7%。对外开放的基本设想是:“发挥环京津经济区和秦——唐——沧开放区前沿阵地的优势,进一步增强整体开放意识,大力改善软硬环境,充分利用开放区的优惠政策,多上项目,增加投入,扩大出口,注重效益,形成独具特色的开放格局”。实现全方位对外开放,多渠道、多领域、全方位开拓国际市场,重点发展与台湾、港澳和韩国的经贸合作,积极开辟与独联体、东南亚国家及欧州的合作关系。大力发展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的全方位横向联合,重点发展与京津地区,积极开辟与沿海、沿江、沿边经济特区、开放区和开放城市包括经济、科技、人才、资金、信息等涉足多方面的横向经济联合。发展“三资”企业,增加出口创汇,坚持一、二、三产业全面推进,面向海外公开招商,创办“嫁接式”“三资”企业。优化出口产品结构,在稳定农副产品和手工艺品出口的同时,努力增加工业品的出口,外贸出口值平均年递增20%以上。按照立足自费、滚动发展、开发与引进相结合的思路,加快建设经济技术开发区,实行更加优惠的政策,争取多办一些规模较大、技术层次较高的“三资”企业。为加强“外引内联”,充实和完善驻深圳、厦门、北京、天津等办事处,发挥“窗口”的对外宣传、对外联络和向内引进作用。加强与外国驻华使馆、商社、公司及办事机构的联系,有计划地邀请外宾、外商、华侨来沧考察参观。扩大发展已建立的9个友好市区、友好城市及经济协作区的经济合作,巩固发展同京津和本省一些大专院校及科研单位的经济技术协作关系。成立“外商投资服务中心”,从招商、论证、立项、筹资、建设、管理等方面,实行一个“窗口”对外、全程一站式的服务。

中共十四大明确提出了九十年代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奋斗目标,省委四届五次全会作出了《关于认真贯彻党的十四大精神,加快我省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的决定》,确立了加速环渤海湾地区开放开发的经济发展战略,明确要求沧州市经济发展要高于全省平均增速,到2000年国民生产总值确保翻三番和到2010年基本实现现代化。沧州市委召开四届四次全会,提出并通过了落实省委《决定》的意见。决心树立高度的历史使命感和强烈的时代紧迫感,进一步解放思想,抢抓机遇,真抓实干,奋力拼搏,加快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步伐,使沧州市经济超常规发展、跳跃式前进,尽早跨台阶,上位次,进入全省经济强市行列,到本世纪末,把沧州市建设成为经济繁荣的沿海发达城市,为2010年基本实现现代化奠定坚实的基础。实现上述目标,要求国民生产总值年增长13.9%以上,第一产业即农业增加值年增长4.5%左右,第二产业增加值年增长14%以上,第三产业增加值年增长17.3%以上,财政收入年增长9.5%左右。到2000年,一、二、三产业的比重由13:56:31调整到8:51:41。为此,抓好重点项目建设,为经济发展积蓄后劲,精心

组织好经国家批准立项的 TDI 及其配套工程和一批投资超千万元的项目建设和 20 项投资千万元以上技改引进在建项目,加快交通、通信、供电、商业、服务业等一批基础设施建设步伐。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认真执行“断后路、开前路”措施,对经营较好的企业继续试行“利税统算、进档达标”办法,真正体现多劳多得,少收自补;继续对利税超千万元的企业实行“特别企业”的政策,因厂制宜,特事特办;凡能实行股份制的企业要积极实行股份制;商业企业进一步扩大直至全部实行“四放开”;积极探索国有资产的经营形式,小型全民企业在确保国有资产不断增值的前提下,可以承包租赁或出售给集体、个人。对企业领导干部实行分级分层管理,市只管大中型企业党政“一把手”,各企业搞好以劳动、人事、分配制度为主要内容的企业内部改革,主动进入市场,参与竞争,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独立法人和市场竞争的主体。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充分发挥沧州市地处渤海湾和邻近京津的优势,在对外开放的深度与广度上实现新的突破。坚持对内对外“双向开放”,引进资金、技术和管理方法,改造现有企业,鼓励利用现有闲置设备向国外投资,又要大力发展国内横向联合,充分利用地缘、史缘、人缘优势,开发官方和民间的关系资源,做好依托京津、利用京津这篇大文章。发展多渠道、多层次、多成分、全方位外贸出口,增强创汇能力,下大力抓好已签“三资”项目的建设、达产、达效。注意科学论证,减少盲目性和低水平重复建设,新上一批高起点、高效益、大规模的外资项目。参照经济特区的政策,加快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开发和建设。大力改善软硬环境,抓好“全程一站式”和“一条龙”服务。树立大农业观念,以市场为导向,发展高产优质高效农业,把农村经济转入市场经济轨道。切实抓好以海河平原农业开发为主的中低产田改造,按照“稳粮、扩棉、上畜、增果”的思路,优化种植结构,确保粮棉油总产稳定增长,种植、养殖和农副产品加工业协调发展。金丝小枣是沧州农业的一大优势,要加快发展。加快培育农贸市场体系,搞活农副产品的生产和流通,推动种养加、农工商、内外贸、农科教一体化发展。把乡镇企业摆在战略重点的位置,坚持“四轮齐转”,积极稳妥地推行股份合作制,多渠道增加投入,增速度、扩规模、上水平。大力发展传统农副产品深加工业,积极发展为城市工业配套的加工业和生物工程、微电子技术等高新技术产业。“八五”期间重点实施好“12311”工程,乡镇企业的增速要保持在 30% 以上。积极调整结构,推动工业经济超常发展。坚持系列开发,高点起步,下大力抓好产业、产品结构的调整,在抓好现有企业嫁接改造的同时,多上上好大项目,抓好重点项目建设,固定资产投资要高于全省平均增幅。重点发展化工、轻工、机电和食品工业,积极发展一批高技术、高效益、高创汇的企业,下力开发一批优势和拳头产品。大力发展商业服务业,加快发展房地产、信息、金融、技术服务和会计、法律、审计等咨询业,进一步发展交通运输、文化、体育、卫生保健和为居民服务的行业。逐步建立有本市特点的统一开放的市场体系,功能健全的社会化综合服务体系,合理可靠的社会保障体系和切实有效的宏观调控体系。

二

紧紧围绕经济建设抓好领导班子和基层组织建设,为发展经济和改革开放提供有力的组织保证。

下力气抓好领导班子建设。党的十三大以来,沧州市委坚持“发展经济和改革开放的关键在人,而调动和发挥人的积极性在于各级领导班子”的观念,努力强化机遇意识,认清时代责任,坚持以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联系经济建设的实际下力气抓好领导班子建设,坚持干部“四化”方针和德才兼备的标准,围绕经济建设配好班子,把精兵强将推向经济建设的主战场。对班子成员坚持选拔思想解放、有开拓精神、务实肯干、能领导和组织经济工作,同时又能顾大局、讲团结、作风正派、善于协调各方面关系的强手。对大中型企业,选拔懂经营、会管理,能够驾驭和领导经济工作的同志到生产经营第一线任职。并进行改善企业党委班子结构的探索,吸收一些直接负责生产经营和技术工作的党员领导干部进入党委班子。在县区委班子中,注意配备既懂党务工作,又熟悉经济工作的成员,县区政府配强主抓外向型经济领导干部。乡镇领导班子大力配备熟悉经济工作的人员。同时注意充实、加强政府经济综合部门、改革开放主管部门的领导班子。在执法、监督等部门领导班子中也要注意充实熟悉经济工作的领导干部。配备领导班子,突出选好党政“一把手”。“一把手”人选除了政治上要强、熟悉经济、勇于开拓、能驾驭全局外,特别注意选拔民主作风好、胸襟宽阔、善于团结同志的人。尤其是注意到把在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中做出显著成绩、能够跨世纪的优秀年轻干部选拔进各级领导班子。先后为市经济综合部门、经济主管部门和市属大中型企业配备了 51 名优秀中青年干部。市委抓住 1989 年和 1992 年县区委两次换届的契机,把换届作为选拔人才、配备班子、优化结构的过程,着力解决县(区)、乡(镇)领导班子中存在的年龄老化、斗志减退,结构不够合理及懂经济、会管理的成员偏少的问题。特别是 1992 年底换届,提出了“抓住换届有利时机,按照党的十四大精神选好班子配好人”的要求,大胆起用勇于改革、熟悉经济、政绩突出的干部,提高县区班子领导经济建设的能力。对品德好、能力强、又有发展潜力的干部,不拘一格,敢于大胆提拔,敢于往前排,压担子,在实践中使其走向成熟。在改革开放的形势下,树立用人看主流、看本质、看发展的观念,对坚持科学态度,敢闯敢试的干部大胆支持、大胆保护、大胆使用。同时,坚持人民公仆由人民选择的观点,工作中的民主与党管干部相一致的观点,向领导负责与向群众负责相一致的观点,人才只有在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条件下才能大量涌现的观点,克服“由少数人选人,在少数人中选人”的现象。换届中,注意积极选拔德才兼备的优秀年轻干部担任领导职务,推进领导班子年轻化。进一步优化班子结构,充分发挥领导班子的整体功能,增强党政领导班子领导经济工作的能力。基于县区党委是县区各项事业的领导核心这一关键,注意班子成员中有能够胜任分管经济、党群、意识形态等方面工作的干部;县区政府作为行政机关,班子中分别有熟悉工业、农业、财贸、科技、文教、政法等方面领导和管理工作的成员,使新班子成员齐全、配套、分工合理。特别配强“一把手”,加强班子的核心作用,提高解决自身矛盾的能力。也注意选配妇女、非党和少数民族干部。1992 年底县区委换届后,班子的群体素质进一步提高,结构趋于优化。新当选的 135 名县区委委员中,51 岁以上的 12 名,比选举前减少 23 名,36 岁至 40 岁的 33 名,比选举前增加 16 名,平均年龄 43.62 岁,比选举前下降 3.85 岁。委员中大专以上学历文化程度的 67 名,比选举前增加 22 名。51 名常务委员中,45 岁以下的 31 名,比选举前增加 12 名。40 岁以下的 14 名,比选举前增加 7 名。市委把领导班子思想作风建设摆到突出位